

证券代码：300196

证券简称：长海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2

债券代码：123091

债券简称：长海转债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7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2024年4月1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会议由董事长杨国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干为民先生、郭欣先生、陈文化先生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60,695.06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了41,007.51万元，降低13.59%。营业利润33,766.68万元，较去年同期降低59.42%；利润总额33,625.96万元，较去年同期降低59.57%；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29,608.45万元，较去年同期降低63.77%。公司财务部制定了《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23年度具体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实施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为分配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5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继续留存公司用于支持公司经营需要。截至2024年4月10日，公司总股本408,716,549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323,500股（公司股份回购方案未实施完毕），现暂以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后的股本408,393,049股为基数进行测算，共计派发现金股利61,258,957.35元（含税）。

长海转债（债券代码：123091）自2021年6月29日起至2026年12月22日为转股期，公司总股本因可转债转股可能发生变化。此外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若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则以未来实施本次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股份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以及独立董事所发表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期限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4年5月10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4年5月10日下午14:00，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需要，综合考虑公司资金安排，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业务包括但不

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项目贷款、各类保函、贴现、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等各类银行业务，具体授信业务品种、额度、期限和利率，以各方签署的合同为准。本次授信额度的有效期为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授信有效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公司董事会对此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公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度报告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3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年-2026年）的议案》

为了建立健全公司的股东回报机制,增加利润分配政策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积极回报投资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年-2026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7日